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

**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对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华新材”、“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本核查意见：

**一、本次限售股份上市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2503号）核准，台华新材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7,803,468股。

公司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手续已于2020年12月1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2020年12月18日，公司办理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登记，公司股份总数由774,241,186股变更为832,044,654股。

公司于2018年12月17日公开发行了533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台华转债”），自2019年6月21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票。自2020年12月19日至2022年6月8日期间，“台华转债”累计转股36,836,776股，公司总股本由832,044,654股增加至868,881,430股。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自非公开发行限售股形成后至今，未发生其他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事项。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

等规定，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施青岛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施青岛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 四、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安排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57,803,468 股，占公司总股本（以 2022 年 6 月 8 日计算）868,881,430 股的 6.65%；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2 年 6 月 20 日；

#####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施青岛	57,803,468	6.65%	57,803,468	-
	合计	57,803,468	6.65%	57,803,468	-

##### 股本变动结构表

持股情况	变动前（股）	变动数（股）	变动后（股）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64,202,468	-57,803,468	6,399,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804,678,962	57,803,468	862,482,430
<b>股份合计</b>	<b>868,881,430</b>	<b>-</b>	<b>868,881,430</b>

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均为授予限制性股票形成的限售股份。

####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结论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上市流通时间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公司本次解禁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承诺；

3、公司本次解禁限售股份流通上市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4、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庄玲峰

  
丁 然

